

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重要提示

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201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2 年 4 月 27 日下午 2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2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7 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

201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2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5:00 至 2012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:00。

2. 股权登记日：2012 年 4 月 20 日。

3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

4.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5. 召集人：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6.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郑煜曦先生

7. 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刊登在 2012 年 4 月 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。

8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7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113,291,34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250,900,154 股的 45.15%，全部为 A 股股东。

2、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情况

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88,038,6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50,900,154 股的 35.09%，全部为 A 股股东。

3、通过网络投票的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5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25,252,66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250,900,154 股的 10.06%，全部为 A 股股东。

经核查，不存在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同时参加现场投票的情况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；反对股数 236,353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；弃权股数 1,700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；反对股数 236,353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；弃权股数 1,700 股，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8,0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0%;弃权股数
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〈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特别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用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13,053,291 股,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0%;
反对股数 236,353 股,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9%;弃权股数
1,700 股,占出席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%。

五、法律意见

北京市竞天公诚(深圳)律师事务所的孔雨泉律师、殷长龙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;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;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竞天公诚(深圳)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